

##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4 年电力行业集体路演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4 日 09:00-12:00 参加了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主办的 2024 年电力行业集体路演，现就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集体路演召开情况

关于本次集体路演的召开事项，公司已于 2024 年 9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参加 2024 年电力行业集体路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2024 年 9 月 24 日，公司董事会秘书魏峥出席了本次集体路演，就投资者关注的主要问题进行回复。

#### 二、本次集体路演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问题 1：煤电容量电价改革后，火电企业的业绩改善较大，投资者的关注点转向稳定分红，请问公司的分红情况以及后续计划？

公司答复：公司一直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分红回报。自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上市以来，除亏损的 2021、2022 年未进行利润分配以外，其余年份均进行了现金分红。在 9 年分红中，除第一年分红比例为 31.63%，其余年份达到或超过 50% 的分配比例。截至目前，公司累计分红近 260 亿元，是直接融资的 2.6 倍。剔除两年亏损的净利润数字，公司总分红金额占总归母净利润的比例达到 51.58%。2023 年公司分红比例为 51.42%。未来公司会在充分考虑发展阶段、经营情况、盈利水平以及资本开支等因素的基础上，努力保持现金分红的持续性、稳定性，持续传递公司长期投资价值。

问题 2：请问公司投资收益中火电和核电的构成？

公司答复：2024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投资收益 26.12 亿元，其中对合联营企

业的投资收益 22.50 亿元。公司投资的火电及核电项目均作为合联营企业核算，其中火电企业的投资收益为 11.63 亿元，核电的投资收益为 8.32 亿元。2023 年全年火电企业的投资收益 21.50 亿元，核电投资收益 16.97 亿元，所以总体的比例相对比较稳定。

问题 3：近几年暑期的天气越发炎热，这种天气的持续是否会给公司产生影响或者提供机遇？

公司答复：7 月份以来受高温影响，我省用电需求不断攀升，全省用电负荷屡创新高，省内煤机平均最高实时负荷率达 97.7%，发电量的增加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正向作用。

关于本次集体路演的详细情况，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进行查看。公司在此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25 日